

证券代码：872230

证券简称：青岛积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A2-3栋17楼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结合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9月17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良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公告编号：2021-08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1BJAA210020。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截止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提供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9日